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临2008-40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10股,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1股
- 股权登记日:2008年9月22日
- 除权日:2008年9月23日
-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8年9月24日

一、通过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时间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08年9月8日召开的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8年9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二、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08年半年度

2、本次分配以69,825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实施后总股本为139,650万股,增加69,825万股。

3、分派对象

截止2008年9月22日(A股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9月22日

2、除权日:2008年9月23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8年9月24日

四、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持股数,通过其计算机网络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转增比例自动计入股东账户。

五、股本变化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68,366,888	52.76			368,366,888		368,366,888	736,733,776	52.76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8,366,888	52.76			368,366,888		368,366,888	736,733,776	52.76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68,366,888	52.76			368,366,888		368,366,888	736,733,776	52.7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29,883,112	47.24			329,883,112		329,883,112	659,766,224	47.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329,883,112	47.24			329,883,112		329,883,112	659,766,224	47.24
三、股份总数	698,250,000	100			698,250,000		698,250,000	1,396,500,000	100

六、实施转增股本方案后,按新股本1,396,500,000股摊薄计2008年半年度每股收益为0.16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电话:020-87037333

传真:020-87037827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高唐工业区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罗小兵 彭治江

邮政编码:510520

八、备查文件

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9月17日

A股代码 600295　A股简称　鄂尔多斯　编号:临2008-029
B股代码 900936　B股简称　鄂绒B股

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公司于2008年9月13日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尔多斯智能办公楼四楼会议室召开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2人,代表股份数432,397,7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89%,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杨志远先生主持。

2、出席本次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代表股数421,837,759股,B股股东及股东代表23人、代表股数10,559,971股。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同意422,337,45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67%;反对9,904,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29%;弃权15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4%;其中:A股同意421,837,759股,占A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B股同意499,700股,占B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4.73%,反对9,904,371股,占B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3.79%,弃权155,900股,占B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4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内蒙古伊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贷款互保延期的议案》。

同意422,337,45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7.67%;反对9,904,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2.29%;弃权155,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4%;其中:A股同意421,837,759股,占A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B股同意499,700股,占B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4.73%,反对9,904,371股,占B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3.79%,弃权155,900股,占B股股东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1.48%。

三、公证或者律师见证情况

为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是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刘怀宽律师,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律师认为: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大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大会人员的主体资格,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之有关规定,故大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7日

A股代码 600295　A股简称　鄂尔多斯 编号:临2008-030
B股代码 900936　B股简称　鄂绒B股

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9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会议,会议参加成员、人数、会议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一致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同意为合肥鄂尔多斯羊绒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向中信银行合肥分行胜利路支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为2年,主要用于流动资金周转,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同意为内蒙古鄂尔多斯电力冶金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平安银行华润中心申请申请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18个月,其中短期借款1.5亿元,银行承兑汇票5000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总资产为1,358,8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338,776万元,以上单比担保额均未超过净资产的1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对外担保总额为240,536万元,已超过净资产的50%;公司连续12个月内对外担保总计为158,236万元,未超过公司总资产的3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鄂尔多斯羊绒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包钢稀土　编号:(临)2008—018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2008年8月26日,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召开时间:2008年9月13日上午8时30分

(三)召开地点:包头市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

(四)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五)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六)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孟志泉先生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5名,共代表公司股份395,493,3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9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列席了会议。

三、会议议题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题:

(一)《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赞成比例
395,493,304	395,493,304	0	0	100%

(二)《关于建设包头稀土精矿储备库项目的议案》

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赞成比例
395,493,304	395,493,304	0	0	100%

(三)《关于投资组建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赞成比例
395,493,304	395,493,304	0	0	100%

(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中非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分别选举,全部董事得票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

1、选举崔臣、孟志泉、汪辉文、张忠、李学舜、邢斌、赵增祺、翟文华、甘韶球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姓 名	获得票数
崔 臣	395,493,304
孟志泉	395,493,304
汪辉文	395,493,304
张 忠	395,493,304
李学舜	395,493,304
邢 斌	395,493,304
赵增祺	395,493,304
翟文华	395,493,304
甘韶球	395,493,304

2、选举胡玉林、李含善、吴振平、赵文小为公司独立董事

姓 名	获得票数
胡玉林	395,493,304
李含善	395,493,304
吴振平	395,493,304
赵文小	395,493,304

(五)《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五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五名监事得票数超过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五名监事与两名职工代表监事赵治华、黄立东共同组成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姓 名	获得票数
张志坚	395,493,304
张君强	395,493,304
王 欣	395,493,304
郭成龙	395,493,304
白宝生	395,493,304

(六)《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会议对公司《章程》三条修正案进行了逐条表决。

1、表决修正案一: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734.8万元"

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赞成比例
395,493,304	395,493,304	0	0	100%

2、表决修正案二: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稀土精矿、稀土深加工产品、稀土新材料生产与销售、稀土高科技应用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出口本企业生产的稀土产品、充电电池、五金化工产品(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除外);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器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生产、销售冶金、化工产品(专营除外),技术咨询、信息服务;建筑安装、修理、洗理项目。"

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赞成比例
395,493,304	395,493,304	0	0	100%

3、表决修正案三: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80,734.8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0,734.8万股。"

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赞成比例
395,493,304	395,493,304	0	0	100%

(七)《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股份总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赞成比例
395,493,304	395,493,304	0	0	100%

四、律师法律意见证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公司常年法律顾问宋建中律师和王勇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等有关事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包钢稀土　编号:(临)2008—019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9月13日在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2人,董事甘韶球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委托董事汪辉文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常年法律顾问宋建中、王勇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董事崔臣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董事孟志泉先生、汪辉文先生担任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

表决结果:13人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由于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为保证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的正常开展,董事会对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调整结果如下: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崔　臣

委　员:　孟志泉、汪辉文、胡玉林、张　忠、赵增祺、翟文华、甘韶球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　胡玉林

委　员:　崔　臣、张　忠、吴振平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赵文小

委　员:　孟志泉、李含善、邢　斌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李含善

委　员:　汪辉文、李学舜、吴振平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免除内蒙古稀奥科镍氢电池极板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2008年长期债权投资利息的议案》;

经公司三届七次董事会审议批准,2007年4月30日公司与子公司内蒙古稀奥科镍氢电池极板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稀奥科动力电池有限公司重新签署了《长期债权投资协议》,两子公司按照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资金使用费。

鉴于子公司在技术改造后投入生产需要大量资金,支付公司利息比较困难,公司拟免除子公司内蒙古稀奥科镍氢电池极板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2008年度长期债权投资利息974.21万元。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11　证券简称:包钢稀土　编号:(临)2008---020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9月13日在包钢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7人,实到监事7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监事张志坚先生担任第四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免除内蒙古稀奥科镍氢电池极板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2008年长期债权投资利息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8年9月13日

股票简称:保定天鹅　股票代码:000687　公告编号:2008-021

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情况的说明

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出现异动,截至2008年9月16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已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核实的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第四条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核实,说明如下:

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为我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载的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6日

公司简称:南钢股份　股票代号:600282 编号:临2008—015号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近日,公司监事会接到公司工会委员会的函,告知经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永玉先生和蒋筱春先生担任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王永玉先生和蒋筱春先生将与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并按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十六日

附: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王永玉先生,195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文化,政工师。历任原南京钢铁厂焦化车间组长、副工段长兼党支部副书记,焦化车间团总支书记,焦化分厂团委书记、党支部书记、党办主任,球团厂党总支副书记,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处副处长、处长,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组织部部长、人事处处长,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经理。现任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综合管理部经理。

蒋筱春先生,1957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文化,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原南京钢铁厂三轧车间生产组副组长、组长,三轧车间副主任,二五〇车间主任,三轧分厂厂长助理、副厂长,高线分厂副厂长、厂长,江苏南钢宝兴钢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高线厂厂长,江苏南钢宝兴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兼高线厂厂长,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厚板卷厂厂长兼党委书记。现任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中厚板卷厂厂长。

证券代码:600462　证券简称:ST石岘　编号:临2008-43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跌幅限制。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到目前为止且未来两周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08年9月11日、9月12日、9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本公司股票将于2008年9月17日开市后停牌一小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后,到目前为止且未来两周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延边石岘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17　股票简称:ST秦岭　编号:临2008-034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公司董事会就有关事项征询公司、控股股东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及其实际控制人,除了2008年9月2日披露2008年9月17日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收到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要求解决秦岭水泥股权转让协议争议的函》外,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9月11日、9月12日和9月16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08年9月17日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2008年9月2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披露。

2.除了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董事会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及实际控制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今日收到华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要求解决秦岭水泥股权转让协议争议的函》,对股权转让协议履行提出争议,要求解决后回复。目前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正在请示上级主管部门,尚未形成相关回函。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截止目前且在未来两周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信息以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ST磁卡　编号:临08-069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家股股权被续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继续冻结我公司控股股东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我公司国家股183381314股,冻结期限为十二个月,自2008年9月21日起至2009年9月20日止,冻结股数占我公司总股本551659203股的33.24%。

二、备查文件

(2008)深中法恢执字第482号协助执行通知书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SST磁卡　编号:临08-070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自2008年9月11日至9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书面询证,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答复如下: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除提出股权分置改革动议之外,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为止且在未来的两周内,除本公司正在与债权银行商谈债务重组事宜外,没有其他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6日

股票代码:600521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08-018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陈保华先生已履行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8年4月30日公告了公司控股股东陈保华先生因一时疏忽,在忘记公司年报披露时间的情况下,于2008年3月14日买入本公司股票49373股,公司年报披露时间为2008年3月25日,此举无意中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第十三条的规定。该事项公司已于2008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为此,陈保华先生作出了特别承诺:"本人将在上述股票购入日届满六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即2008年9月15日售出该49373股股票,若有收益,则全部收益归华海药业所有,若亏损,则由本人自己承担。同时,在上述期限内,本人放弃该49373股股份的表决权。"

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每10股转增3股。2008年5月13日,公司实施完成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方案实施后,陈保华先生所持有的49373股股份增加至64185股,买入价格由23.09元/股变更为17.67元/股。

陈保华先生已经依照上述承诺内容,于2008年9月16日(承诺售出时间为2008年9月15日,由于该天为国家法定节假日,股市休市,因此时间延期至2008年9月16日)售出该64185股股票,售出均价为11.99元/股。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八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ST耀华　编号:临2008-048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08年9月16日,本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涉及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另经询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耀华玻璃集团公司,该公司无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报刊、网站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ST建机　编号:2008-4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

公司征询管理层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价格在2008年9月11日、9月12日和9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向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核实,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二周之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2、经公司向管理层核实,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董事会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八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08-043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股票继续停牌暨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目前本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已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申请了股票交易停牌,在此期间公司进行了合并的前期工作,经与相关部门沟通,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属于上市公司合并创新业务,在申请停牌期限内无法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事宜等,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九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138　股票简称:中青旅　编号:临2008-030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08年9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公司同意在广东发展银行北京京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一亿元,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70　股票简称:上海建工　编号:临2008-028

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下属的上海市第一建筑有限公司于近日中标上海临港新城皇冠假日酒店工程,中标价为人民币陆亿贰仟零叁万玖仟叁佰伍拾玖元整(￥62,003.9359万元)。本工程位于上海市临港新城主城区环湖西路99号,建筑面积约69,196平方米,预计工期为500日。

特此公告。

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09月17日